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97号文核准,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完成公开发行新股新增股份的资金登记及限售手续,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8,256,107股,发行价格为5.1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797,001,976.52元,该募集资金在直接扣除证券承销保荐费5,391,005.93元后,余额1,791,610,970.59元由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4月更名“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于2018年2月23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上述实际汇入公司的募集资金1,791,610,970.59元,扣除公司应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股票登记托管费限费用798,256.20元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1,790,812,714.39元。该募集资金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2月27日出具《审众环字[2018]1170000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并已存放在指定的三方监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163,218,300.00元(不含散户手续费),募集资金余额94,839,816.75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报告期内,公司还使用15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8年2月,公司、保荐机构分别与与中国农业银行海口秀英支行、海南银行总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海口滨海大道支行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营业部签订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000104077882	500000000.00	93,156,034.30	
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	95188888888888	200000000.00	3,327.43	
报告期发行理财产品	48888888888888	200000000.00	1,678,013.25	
上海浦发发展银行海口滨海大道支行	3404007880190000075	300,000,000.00	2,441.77	
合计		1,791,610,970.59	94,839,816.75	

单位: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3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于使用期限到期前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3年5月,公司分别使用中国农业银行海口秀英支行存款30,000万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海口滨海大道支行账户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4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于使用期限到期前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4年6月,公司使用中国农业银行海口秀英支行账户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未到期。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节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并继续承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公司综合考虑了国家的产业政策、生产经营活动、市场环境、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局部调整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建设情况,为贯彻国家产业及生态环保政策,全面对接国家重要战略部署,有效配合公司经营发展和战略部署,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公司决定将原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项目终止后将原募集资金70,481.80万元,其中:19,333.31万元用于特种橡胶更新种植项目,51,148.7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根据海南天然橡胶产业能力建设相关规划和公司“聚焦主业”战略发展需要,延长原特种橡胶更新种植项目的实施期限,并对项目相关内容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进行募投项目变更并调整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的原因及其具体情况
项目尚未达到计划期,目前无法实现募投目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海南橡胶按照制度的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与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公告[2023]193号)的规定,如未违反海南橡胶募集资金2024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海南橡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限售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6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000104077882	500000000.00	93,156,034.30	
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到期	95188888888888	200000000.00	3,327.43	
报告期发行理财产品	48888888888888	200000000.00	1,678,013.25	
上海浦发发展银行海口滨海大道支行	3404007880190000075	300,000,000.00	2,441.77	
合计		1,791,610,970.59	94,839,816.75	

单位:元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3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于使用期限到期前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3年5月,公司分别使用中国农业银行海口秀英支行存款30,000万元、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海口滨海大道支行账户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4年4月2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35,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公司于2024年6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时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于使用期限到期前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4年6月,公司使用中国农业银行海口秀英支行账户1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未到期。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节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使用并继续承担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公司综合考虑了国家的产业政策、生产经营活动、市场环境、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局部调整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建设情况,为贯彻国家产业及生态环保政策,全面对接国家重要战略部署,有效配合公司经营发展和战略部署,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公司决定将原计划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该项目终止后将原募集资金70,481.80万元,其中:19,333.31万元用于特种橡胶更新种植项目,51,148.79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根据海南天然橡胶产业能力建设相关规划和公司“聚焦主业”战略发展需要,延长原特种橡胶更新种植项目的实施期限,并对项目相关内容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进行募投项目变更并调整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述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的原因及其具体情况
项目尚未达到计划期,目前无法实现募投目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海南橡胶按照制度的202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使用与存放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证监会公告[2023]193号)的规定,如未违反海南橡胶募集资金2024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海南橡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与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限售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6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555.0万美元。
合盛农业持有其80%股权。

(十一)Gorrie MacColl Europe BV
注册地址:Chamber of Commerce in Amsterdam under CCI number 70249539, place of business Amsterdam, 2, 1506 CC Zandam, the Netherlands.
注册资本:2,140万美元
经营范围:天然橡胶种植、贸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3,697.4万美元,负债总额为6,535.4万美元,净资产为7,162.0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47.71%;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2,692.2万美元,净利润为267.4万美元。

合盛农业持有其100%股权。
(十二)Hevea Global Pte Ltd
注册地址:180 Clemeunau Avenue, 405-02 Haw Par Centre, Singapore 239922.
注册资本:1,614万美元
经营范围:天然橡胶种植、加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6,075.4万美元,负债总额为10,663.3万美元,净资产为5,412.1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66.33%;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为66,813.3万美元,净利润为2,065.0万美元。

合盛农业持有其100%股权。
(十三)New Continent Enterprises Pte Ltd
注册地址:180 Clemeunau Avenue, 405-02 Haw Par Centre, Singapore 239922.
注册资本:4,542万美元
经营范围:天然橡胶种植、加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12,694.3万美元,负债总额为11,863.6万美元,净资产为830.7万美元,资产负债率为93.46%;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为31,780.2万美元,净利润为-567.7万美元。

合盛农业持有其100%股权。
(十四)上海海菱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6号108室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橡胶制品销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5,931.64万元,负债总额为13,556.18万元,净资产为12,375.4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2.28%;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为249,016.62万元,净利润为843.34万元。

合盛农业持有其100%股权。
(十五)Hsiah Yang Agro Industries Sdn Bhd
注册地址:No. 31, 1st Floor, RH Plaza Centre, Lane 1, Jalan Lapangan Terbang, 93350 Kuching, Sarawak, Malaysia
经营范围:天然橡胶贸易及加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673.52万美元,总负债为204.21万美元,流动负债为193.86万美元,银行贷款为90.3万美元,净资产为469.31万美元,资产负债率30.32%。在2024财年,Hsiah Yang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78.44万美元,净利润为2.68万美元。

RI公司持有其65%股权。
(十六)RI International Malaysia Sdn Bhd
注册地址:Suite 208, Level 20 Sunway Tower, 66, Jalan Ampang 50450 Kuala Lumpur
注册资本:5,000,000马来西亚林特
经营范围:中间橡胶或橡胶制品的生产、包装、加工、运输、装卸、储存、销售、分销、贸易的全线或部分业务,其中包括橡胶或橡胶制品的运输和储存。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2763.6万美元,总负债为2038.23万美元,流动负债2025.25万美元,银行贷款342.83万美元,净资产为725.37万美元,资产负债率73.75%。在2024财年,RI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609.77万美元,净亏损为54.88万美元。

RI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十七)RI International (India) Private Limited
注册地址:No.10-1 Lmaravara Sankima,5th Cross,9th 'A' Main,Jayanagar 2nd Block,Bangalore - 560011,Karnataka State, India
注册资本:958,379美元
经营范围:天然橡胶贸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532.28万美元,总负债为393.1万美元,流动负债为367.79万美元,银行贷款198.63万美元,净资产为139.18万美元,资产负债率73.85%。在2024财年,印度RI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41.16万美元,净利润19.24万美元。

RI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十八)海南橡胶林果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迎龙路39号小区八层一层商铺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经营范围:芒果种植、初加工、深加工及销售、贸易,生态养殖休闲观光,旅游业开发,农业综合开发,货运物流,农副产品购销,电子商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3,336.21万美元,负债总额为3,336.21万美元,净资产为6,348.6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34.45%;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为6,304.70万元,净利润为-660.13万元。

瑞橡公司持有其45%股权。
由于担保人与瑞橡公司融资时与瑞橡公司同一签署,因此具体担保内容和形式以签订的担保合同内容为准。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无反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

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总额范围内,担保额度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但净资产为瑞橡公司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以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处调减担保额度。

瑞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海南橡胶关于2025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在担保